

2020 年度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 年度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 年度部门预
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一、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概况

因当前市直部门机构改革正在推进中，各部门“三定”方案尚未印发，涉及机构改革部门2020年预算暂以当前单位现有职能职责和基础信息为基础进行批复和公开。

一、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主要职能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内设3个科室，主要职责：

1. 济源市委、市政府委托的工作为济源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2. 承办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交办的事项，
3. 配合北京市做好维护首都稳定的有关工作；
4. 化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为社会组织和群众在京活动提供相关服务；
5. 助济源党组织做好济源在京流动党员的教育管理服务。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京共有事业编制8人：事业实际在编5人（在职职工5人）。

二、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本级和0个所属单位预算，具体是：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机关本级。

第二部分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 年收入总计 144.9 万元，支出总计 144.9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9 万元，减少 6.4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 年收入合计 14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4.9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 年支出合计 14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9 万元，占 64.11%；项目支出 52 万元，占 35.8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44.9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9.9 万元，减少 6.4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4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1.4 万元，占 90.6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支出 7.7 万元，占 5.32%；住房保障（类）支出 5.8 万元，占 4.00%。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1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19 年相比无变化。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预算数与 2019 年相比无变化。

（二）公务接待费 6.5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公务接待支出，与 2019 年相比无变化。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5 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日常运行支出，与 2019 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无变化。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 2020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 年期末，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2020 年 6 月 19 日

2020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44.9	92.9	82.7	10.2		52.0	52.0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144.9	92.9	82.7	10.2		52.0	52.0	
201	03	50	136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9.4	79.4	69.2	10.2				
201	03	99	136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2.0					52.0	52.0	
208	05	05	13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	7.7	7.7					
221	02	01	136	住房公积金	5.8	5.8	5.8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小计	144.9	一、一般公共服务	131.4	131.4	131.4		
	财政拨款	144.9	二、外交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国防					
	专项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五、教育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债务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7.7	7.7	7.7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预拨		十、卫生健康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十一、节能环保					
	调入资金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		十三、农林水支出					
政府性基金收入	小计		十四、交通运输					
	当年收入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债务收入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上级预拨		十七、金融支出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上年结余（结转）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8	5.8	5.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44.9	支出合计	144.9	144.9	144.9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44.9	92.9	82.7	10.2		52.0	52.0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144.9	92.9	82.7	10.2		52.0	52.0	
201	03	50	136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9.4	79.4	69.2	10.2				
201	03	99	136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2.0					52.0	52.0	
208	05	05	13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	7.7	7.7					
221	02	01	136	住房公积金	5.8	5.8	5.8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 计	21.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6.5
3、公务用车费	14.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年度履职目标	持续加强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以党建工作统领驻京工作,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重点加强招商引资工作、流动党员管理工作、在京来京济源籍老乡的公共服务工作、人才信息工作等,开创驻京工作新局面。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保障日常工作运转	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业务项目开展	重点是招商引资工作、流动党员管理工作、在京来京济源籍老乡的公共服务工作、人才信息工作等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44.9	
	1、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44.9	
	(2)其他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92.9	
	(2)项目支出				5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性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各片区、镇(街道)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95%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95%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率/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招商引资活动	≥5次	主动出击配合各相关部门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为我市在京开展政务商务等活动提供有力保障。	
		履职目标实现	招商引资活动	≥5次	主动出击配合各相关部门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为我市在京开展政务商务等活动提供有力保障。	
			党建工作	100%	做好流动党员管理工作。	
			公共服务工作	100%	做好在京来京济源籍老乡公共服务工作。	
	人才信息工作	100%	做好人才信息工作。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招商引资活动	良好	是否能积极配合各相关部门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为我市在京开展政务商务等活动提供有力保障。		
		党建工作	良好	是否做好流动党员管理工作。		
		公共服务工作	良好	是否做好在京来京济源籍老乡公共服务工作。		
		人才信息工作	良好	是否做好人才信息工作。		
	满意度	打造良好营商环境	100%	是否让企业对营商环境感到满意。		

济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0年)

项目名称	对外联络工作经费		
单位编码	136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于善文	联系人	于善文
联系电话	13911392166		
开始时间	2020-01-01	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	52.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52.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52.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52.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重点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开展联络接待工作，发挥桥梁作用。		
立项依据	济编办〔2012〕36号文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发挥桥梁作用，加强我市与国家部委和企业联系，主动出击配合相关部门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做好接待和服务工作。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制定相关工作制度和人员分工及人员考核办法等		
项目实施计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积极配合各部门做好接待和服务工作。 2、发挥桥梁作用，加强我市与各部委的联系和协调工作。 3、主动出击配合各相关部门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以文化为突破口提升我市知名度和影响力。 4、积极做好信访协调维护首都的稳定工作。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积极配合各部门做好接待和服务工作。 2、发挥桥梁作用，加强我市与各部委的联系和协调工作。 3、主动出击配合各相关部门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以文化为突破口提升我市知名度和影响力。 4、积极做好信访协调维护首都的稳定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积极配合各部门做好接待和服务工作。 2、发挥桥梁作用，加强我市与各部委的联系和协调工作。 3、主动出击配合各相关部门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以文化为突破口提升我市知名度和影响力。 4、积极做好信访协调维护首都的稳定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积极配合各部门做好接待和服务工作。 2、发挥桥梁作用，加强我市与各部委的联系和协调工作。 3、主动出击配合各相关部门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以文化为突破口提升我市知名度和影响力。 4、积极做好信访协调维护首都的稳定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投入与目标管理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招商引资活动举办数	≥5
		招商引资活动吸引企业数	≥1
	质量		
	时效	招商引资活动举办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100%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招商引资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